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募集资金
- 委托理财金额：1.80 亿元
- 委托理财产品：银行结构性存款
- 委托理财期限：90 天（0.80 亿元）、180 天（1.00 亿元）
- 履行的审议程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一、 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使用临时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委托理财产品，通过合理利用资金，提高经济效益。

（二） 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购买理财的资金来源为临时闲置募集资金，金额为 1.80 亿元。

（三） 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受托方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产品类型	银行结构性存款
金额	1.80 亿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3.75%或 3.85%
预计收益金额	262.50 万元或 269.50 万元
产品期限	90 天、180 天

项目	内容
收益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结构化安排	无
参考年化收益率	无
是否关联交易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对于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委托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已按照公司相关制度履行了内部审核程序，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公司于2019年12月18日通过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电子银行系统购买两笔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共计1.80亿元，分别为JG1002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90天）（以下简称“JG1002期”）和JG100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80天）（以下简称“JG1003期”），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项目	JG1002 期	JG1003 期
产品金额（亿元）	0.80	1.00
投资期限（天）	90	180
产品起息日	2019-12-19	2019-12-19
产品到期日	2020-3-18	2020-6-16
产品挂钩指标	伦敦银行间美元一个月拆借利率。	
产品预期收益率	如果在产品观察期的产品挂钩指标始终低于或等于5%，则产品预期收益率为3.75%/年；否则3.85%/年。	
产品收益计算方式	日收益率=年收益率/360；每个月30天，每年360天。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委托理财产品主要投资于银行间市场央票、国债金融债、企业债、短融、中期票据、同业拆借、同业存款、债券或票据回购等，以及挂钩利率的期权产品。

（三）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说明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委托理财产品均为银行结构性

存款，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有保本约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委托理财产品均为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风险较低且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建立理财产品台账，及时跟踪理财产品进展情况，确保理财资金安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委托理财产品的受托方浦发银行，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00000），与公司长期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亿元）	27.81	26.97
负债总额（亿元）	3.81	3.57
资产净额（亿元）	24.01	23.40
货币资金（亿元）	0.71	0.67
流动比率	6.85	7.14
是否存在大额负债	否	否
财务指标	2018年度	2019年1-9月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亿元）	1.68	-0.37
本次理财金额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		267.13%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委托理财产品，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不利影响；同时，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理财，还可以使公司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三） 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

根据金融工具准则，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委托理财产品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相关收益计入“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委托理财产品，均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低风险理财产品。理财产品的收益水平受宏观经济、市场利率、投资管理方运营能力等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此外，还存在一定的政策风险、市场风险、延迟兑付风险、流动性风险、再投资风险、产品未募集成功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风险，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分别于2018年12月19日和2019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3.60亿元、2.60亿元的临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或其他理财产品，并可在此额度内滚动使用，授权期限分别为2018年12月20日至2019年10月31日、2019年11月1日至2020年10月31日；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认可意见；详情请见公司于2018年12月20日和2019年10月30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七、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亿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结构性存款	3.49	0.99	0.13	2.50
	合计	3.49	0.99	0.13	2.5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49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14.5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6.34
目前已使用的募集资金理财额度	2.50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理财额度	0.10
募集资金总理财额度	2.60

特此公告。

莱绅通灵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19日